制作 董春云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2021 年 1 月 28 日 星期四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21-010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近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审计任务繁重及人员变动，经审慎检视人员和时间安排，预计无法完成审计工作而请辞，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情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8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56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6,323.14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1,830.03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897.11 万元

上年度审计上市公司及挂牌企业家数：199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
B08	采矿业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M74;M7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223.00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916.95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5,526.6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 万元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保险的购买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3、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志强：于 2008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 1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0 份。2019 年开始，成为事务所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邹家军：于 2016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5 份；2016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崔江涛：于 2002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 1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6 份；2021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收费 130 万元，与上期年报审计收费相同；

本期内控审计收费 60 万元，上期无内控审计报告（两年出具一次）。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了 3 年的审计服务，2019 年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2021 年 1 月 14 日，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动请辞，给公司发来《关于辞任人人乐 2020 年报审计工作的函》（信会师函字［2021］第 ZI006 号），函件说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审计任务繁重及人员变动，经审慎检视人员和时间安排，预计无法完成审计工作，请公司另行安排审计机构实施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三）上市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充分的事前沟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双方将积极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式函件后就此事展开多次沟通；为确保 2020 年年报的按时披露，审计委员会在 2021 年 1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请辞的公告》之后，按照有关规定及流程，启动了新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工作，通过对参选的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初选、沟通、考察、对各家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情况进行了严格的审查，经 2021 年 1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议表决选择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改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确定的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改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21-011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2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1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洲石路人人乐集团总部大楼二层第一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1 年 2 月 5 日

8、出席对象：

（1）截止至 2021 年 2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律担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工作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 1 月 28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受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登记时间内将有关资料邮件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

2、登记时间：2021 年 2 月 8 日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物流中心主楼二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登记方式中相关证件的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二楼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蔡慧明　王静

联系电话：0755–86058141

传真：0755–66633729

邮箱：wangjing@renrenle.cn

七、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

附件 1：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股东可任选一种方式进行投票，具体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36”，投票简称为“人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其他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其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8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8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21-008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 1 月 26 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紧急会议在公司总部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监事 2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敬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对《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进行调整，其他定期报告不需要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同意改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同意《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21-007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 1 月 26 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紧急会议在公司总部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3 人）。

会议由董事长何浩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对《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进行调整，其他定期报告不需要调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改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21-011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修订后的租赁准则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来变更会计政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计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照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此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及以前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公司将在 2021 年严格按照新准则核算租赁事项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信息。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 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新会计政策的执行可以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表决程序及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21-009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相关财务数据。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前期对零售企业联营模式使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确认收入存在不同理解。根据近期中国证监会出台《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对零售企业联营模式使用净额法确认收入出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进行自查，经核查确定：2020 年一季报财务报告相关数据需要调整，其他定期报告不需要调整。

二、前期差错更正的内容

对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会计差错更正主要内容是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将联营模式的收入按照净额法进行确认，同时，将符合合同负债确认条件的预收账款重新分类确认为合同负债。

三、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具体影响

本次差错更正将影响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与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预收账款、合同负债项目，合并利润表营业总收入和营业总成本、营业成本项目，不影响合并报表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及净利润，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具体影响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与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数
预收账款	1,179,818,792.79		−1,179,818,792.79
合同负债		1,179,818,792.79	1,179,818,792.79
营业总收入	2,116,797,583.04	1,723,677,590.19	−393,119,992.85
营业总成本	2,096,463,422.93	1,703,343,430.08	−393,119,992.85
营业成本	1,627,769,099.91	1,234,649,107.06	−393,119,992.85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数
预收账款	9,428,020.48		−9,428,020.48
合同负债		9,428,020.48	9,428,020.48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全文见附件 1。

四、审批程序

1、202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202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3、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的相关更正及追溯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可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

附件一：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　产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3,389,697.68	601,869,143.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9,017,908.02	3,035,935.04
预付款项	70,423,068.70	72,535,574.60
其他应收款	102,040,773.90	293,543,891.28
存　货	1,295,650,409.11	1,473,938,091.3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05,792,830.68	113,141,532.84
流动资产合计	2,396,314,688.09	2,558,064,168.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174,760.18	121,054,358.40
投资性房地产	137,228,028.50	138,880,251.56
固定资产	1,259,440,807.55	1,272,996,256.10
在建工程	30,453,922.55	47,648,213.79
无形资产	91,004,285.86	91,693,766.2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41,494,251.18	220,534,12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4,221.00	2,301,661.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789,919.70	294,983,937.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3,760,196.52	2,190,092,567.05
资产总计	4,560,074,884.61	4,748,156,735.42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20 年 3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4,049,253.72	273,639,253.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147,018,146.08	1,346,062,785.74
预收款项	–	1,153,465,121.17
合同负债	1,179,818,792.79	–
应付职工薪酬	36,432,522.33	39,216,708.49
应交税费	16,237,255.54	11,161,600.49
其他应付款	344,443,284.74	362,472,483.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42,164,852.19	39,220,593.60
流动负债合计	3,040,164,107.39	3,225,238,547.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23,802,483.11	32,744,110.44
递延收益	37,970,132.45	39,501,641.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772,615.56	72,245,752.22
负债合计	3,101,936,722.95	3,297,484,299.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资本公积	2,435,898,081.65	2,435,898,081.6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6,644,974.28	−1,765,376.06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74,952,975.95	174,952,975.9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576,907,575.93	−1,599,391,510.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7,298,507.39	1,449,694,171.01
少数股东权益	839,654.27	978,265.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8,138,161.66	1,450,672,436.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60,074,884.61	4,748,156,735.42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　产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803,728.77	306,432,900.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1,931,507.06	1,044,212.70
其他应收款	1,034,826,787.59	1,282,876,770.82
存　货	–	–
合同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01,700,589.51	1,445,236.22
流动资产合计	1,632,262,612.93	1,591,799,120.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557,635,423.90	2,557,635,423.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174,760.18	121,054,358.4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78,145,293.85	183,237,161.77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3,580,673.66	3,733,960.7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4,704,518.73	15,987,55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97,641.82	7,533,842.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7,238,312.14	2,889,182,302.77
资产总计	4,499,500,925.07	4,480,981,423.40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20 年 3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523,555.15	5,225,224.07
预收款项	–	8,757,993.06
合同负债	9,428,020.48	–
应付职工薪酬	82,899.04	320,635.00
应交税费	281,758.